

【农民生计】



# 断裂与替代:退湖渔民生计的转型

施国庆,王晨

(河海大学 中国移民研究中心 江苏 南京 211100)

**摘要:**基于对山东省东平湖部分渔民村的实际调查,借鉴可持续生计思想理论,重点分析因东平湖生态环境保护而引发渔民生计断裂的实质,识别断裂期内渔民各类型生计资本要素以及明晰生计断裂期渔民整体生计资本质量的变动趋势,以渔民群体归类应对、重建关键性生计资本、挖掘剩余生计资本能量、压缩生计断裂期为生计转型对策的四个切入点,分别通过对渔民生计转型所需的政策、组织、人力三方面外部支持系统以及具有替代功能的生计转型多样化方向定位进行了详细阐述,以求维护退湖渔民生计的可持续性,确保东平湖生态环境改善的顺利进行,化解社会矛盾与风险,促进湖区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关键词:**退湖渔民;生计断裂;替代;生计转型

**中图分类号:**C939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1-7465(2014)04-0042-07

## 一、问题的提出与理论回顾

现代社会需要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人的“自然化”旨在重申自然对人的先在性地位和基础性作用,正如马克思(Marx)所言:人的自然化的根本前提在于人本身就是自然的一部分,人的“自然化”不是去奴役与支配自然,而是消除人与自然之间的风险对立,在与自然的交换中实现均衡<sup>[1]</sup>。当然,在现实世界中,总会由于“人”自觉与不自觉的活动导致我们的周围荆棘密布,这些所谓的“荆棘”已将我们所处的生态环境“遍体鳞伤”,这种非均衡的状态所展示的地平线就是人类不合理的实践活动所要逾越的生存视界。因此,对生态环境的认知水平与保护程度反映了人的理性能力进步程度,生态环境本身的呈现也正是人的感性与理性综合实践下的直接结果。在当前社会转型背景下,限制人类过度并且不合理的行为成为一种行之有效的保护生态环境的手段,人们已逐渐清晰地认识到

只有“谦卑”地退出,或许才能创建一个良好的生态环境,人们沿着这种逻辑,开始评估所拥有自然资源的承载能力,人类发明科学技术对自然、生态环境的“杀伤力”以及制定出带有强制性退出机制的政策,所有的目的都是为了控制人类对自然环境的开发进度,提高开发质量。但是,人类与自然、生态环境彼此的作用总是相辅相成,在延缓或退出对后者的开发、利用以及索取的同时,人类也必须经历这种“延缓或退出”所带来的反向后果,而这其中最易产生的是制定政策的精英不自觉地扭曲已退出作用于自然、生态环境的人们的正常生活,不仅造成退出群体与原生产关系、生产资料彻底永久的断裂,同时,这种已成事实的“断裂”将会使该群体的生计轴可能出现暂时或永久的“折断”与“真空”,进而形成“断裂带”,一定时期内,在自身适应与外界支持均处于粗糙的情况下,极有可能成为保护自然、生态环境正当口号下无辜的牺牲品,丧失原有的生活品质,陷入可持续发展窘困,出现由人与自然、生态环境相互作用的一个极端滑向另

收稿日期:2014-03-28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移民工程的跨学科研究”(13&ZD172)

作者简介:施国庆,男,河海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院长,中国移民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征地拆迁移民管理、征地拆迁补偿测算。

王晨,男,河海大学中国移民研究中心博士生,研究方向为征地拆迁移民管理。

一个极端的境遇。

因此,本文将选取一个全新的视角,以东平湖禁渔为例,着重探讨在地方政府加大对湖泊生态环境保护背景下,基于湖泊进行渔业养殖捕捞作业的渔民将被动萎缩或丧失对相关水域的使用权,退湖上岸渔民将面临严峻的生计断裂而带来的生存困境,需要理清生计断裂的实质,识别渔民可利用的生计资本要素以及分析其断裂期内变动的一般轨迹,在此基础上,寻求可供操作的生计转型策略。

为解决上述问题,当前学界可供借鉴的研究成果与理论基础主要聚焦在“失地农民”“失海渔民”以及“可持续生计理论”三个方面。关于“失地农民”相关研究有:迈克尔·塞尼(Michael Cernea)提出失地农民收入恢复需要正确且合理的目标,需要着重强调恢复该群体的生产能力<sup>[2]</sup>;施国庆提出促进失地农民可持续生计的安置模式,包括入股分红安置、长效补偿、社会保障安置、商业保险安置、电企—工企联姻安置、一次性现金补偿买断、个体自主安置以及富有创新性的土地证券化安置模式<sup>[3]</sup>。同时,其他研究还包括:对失地农民社会保障的构建<sup>[4]</sup>、农户生计脆弱性分析<sup>[5]</sup>、失地农民可持续发展<sup>[6]</sup>、城中村农民生计资本的维持<sup>[7]</sup>、新农村建设中农户生计转型<sup>[8]</sup>、征地补偿标准的科学化<sup>[9]</sup>、农户生计评价指标构建<sup>[10]</sup>以及应对农户风险策略<sup>[11]</sup>等诸多领域。关于“失海渔民”的讨论大多继承于“失地农民”的研究成果,主要有:失海渔民多种长效利益补偿方式<sup>[12]</sup>、影响渔民转产就业因素<sup>[13]</sup>、渔民贫困原因<sup>[14]</sup>、“失海”的根本与直接原因<sup>[15]</sup>、失海渔民补贴的政策措施<sup>[16]</sup>、失海渔民转产就业问题及路径<sup>[17]</sup>、渔民失海的现状分析<sup>[18]</sup>、渔民增收机制的探讨<sup>[19]</sup>、突破渔民生计困境的多维度思考<sup>[20]</sup>等方面。而“可持续生计理论”研究缘于人们对贫困问题的关注,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初期,钱伯斯(Chambers)明确了生计的内涵<sup>①</sup>;随后纳列什·辛格(Naresh Singh)与乔纳森·吉尔曼(Jonathan Gilman)丰富了可持续生计理论<sup>②</sup>。近年来,国内学界普遍接受了“个人或家庭为改善长远生活状况所拥有和获得的谋生能力、资本和有收入的活动”的可持续生计概念界定<sup>[21-22]</sup>;同样较为成熟并被普遍运用的还有英国海外发展署(DFID)提出的可持续生计分析框架(SLA)理论,该分析框架研究路径是将个体置于一定脆弱性背景下,当个体遭遇生计压力,产生生计断裂时,如何最大限度地减少生计资本损失,优化

生计策略组合以保证甚至提高生产生活水平。

整体而言,可供借鉴的研究成果较为丰富,但关于专门研究退湖渔民生计断裂及替代转型策略尚处于空白状态,对“退湖”“退湖渔民”“生计断裂”等也未有任​​何关联的概念界定与理论阐述。因此,本文将在前人研究成果基础上,着重探讨“退湖”渔民生计断裂与替代策略问题。

## 二、转型的逻辑起点:生计断裂分析

### 1. 生计断裂的实质

2011年3月28日,为配合南水北调工程以及改善自身生态环境的需求,山东省东平县政府发布《关于东平湖封湖禁渔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通告》中明确规定设立两类禁渔办法,一类为整湖周期性禁渔,一类则为片区永久性禁渔<sup>③</sup>。本文研究群体就是后者受禁渔影响的东平湖渔民,由于沿湖存有多个涉渔乡镇,为避免赘述,笔者选取受禁渔影响较大以及渔民较为集中的老湖、斑鸠店两个镇进行深入调查了解,具体内容详见表1。

通过实地调查发现,“生计断裂”是一个贴近东平湖受影响渔民现实境遇的概念,由于人、自然与社会三方面的相互作用具有复杂的系统性,因而实际生计的断裂无法从全方位角度进行解读,它的断裂一定是具有相应的结构性,表现在“旧”与“新”的生计方式衔接转换时,一定组合状态下的生计资本“模块”发生变异以及效力丧失,在现有或替代性资本尚未重组与填补的情况下,这种功能性障碍导致生计系统运行的瘫痪,当内部与外界缺少对“旧”与“新”互相有机联系与整合机制时,这种事实上的瘫痪将会造成生计的断裂。

显然,东平湖渔民的生计断裂实质符合以上阐述,在无法继续进行湖泊养殖捕捞作业后,被迫退

① 钱伯斯(Chambers)认为生计是谋生的方式,它建立在能力、资产(包括储备物、资源、要求权和享有权)和活动基础上。

② 纳列什·辛格(Naresh Singh)与乔纳森·吉尔曼(Jonathan Gilman)认为:可持续生计系统是由一套复杂多样的经济、社会和物质策略构建的,只有以整合的方式实行政策、科技和投资与财政间的互动,并用以扩大当地人民现有成果和财产的系统。

③ 整湖周期性禁渔为:自实施起的每年4月1日至7月31日为禁渔期,实行全湖(包括大清河)封闭,禁止一切船只、渔具下湖(河)捕捞作业。片区永久性禁渔为:东平湖王台大桥以西、老湖镇六合楼以南、后埠子老村台以东、潘庄老村台以北湿地保护区域为东部禁渔区;侯河村苇地以北、陈山口闸以南、洪顶山客运码头至浮粮店航线以西湿地保护区域为北部禁渔区;大清河至入湖口行洪道全部区域为行洪河道禁渔区;东平湖内规划150米宽所有旅游航道为旅游航道禁渔区。

出的渔民原先可依附的关键性生计资本丧失殆尽,由于可能存在的生计路径依赖,加之渔民群体内部能量有限,无法顺利寻求或重建未来“新”生计系统的若干资本要素,而外界又未建立对这种“真空带”进行有机的联系与整合的机制,导致生计资本的“断裂”,形成渔民的生计断裂,前期表现在:一定时期内收入的明显下降、固定资产的损失、社会网络的瓦解、心理状态的失衡等诸多方面;中期则是低收入长期徘徊、极少可利用的固定资产、空洞的社会网络、低落的心理状态等;而后期往往就是在面对“新”的生计环境时所表现的渔民自身技能的缺失、外界支持系统的破损以及严重的文化冲突等多个方面。

表1 山东泰安市东平县实际调查抽样情况

乡镇	村	抽样概况			
		户数	家庭人数	渔民种类(%)	
				I类	II类
老湖镇	贾村	13	27	45.12	54.88
	西三村	17	31	33.59	66.41
斑鸠店镇	候河村	18	36	42.22	57.78
	康村	12	20	50.36	49.64

注: I类渔民为“水上漂”渔民:特指无地无房,仅有一艘或几艘渔船,生产生活均以船为基础的群体; II类渔民为“渔耕相兼”渔民:特指在湖岸有着固定的居住房屋,甚至还会有极少量的耕地,渔耕相兼,以渔为主的群体。

## 2. 断裂期内生计资本要素识别

综上所述,渔民生计资本结构性紊乱是生计断裂的实质表现,当然,这种结构性紊乱是相对于渔民退湖前生计系统稳定运行而言,从另一个角度看,生计断裂期内生计资本的保有状况本身就具有一定的稳定性,是在断裂期内达成的“新均衡”。因此,需要识别断裂期内渔民拥有的生计资本要素,把握渔民生计转型的前在性基础生计资本。由于东平湖 I类与 II类渔民现实情况不一,应予以区别对待。

(1) 自然资本要素。东平 I类渔民的自然资本总体极度匮乏,丧失情况较为严重,地方政府颁布“退湖令”后,该部分渔民丧失规定湖域内的使用权,有的渔民在湖岸拥有极少量的耕地,有的实际占有湖边滩涂或湖中小岛,有的则是在其他未禁湖域仍保留原有的承包关系。对于 II类渔民,保有陆上承包的少量耕地、林地资源,多数渔民丧失湖域使用权,少数渔民仍保有其他区片湖域,极个别渔民拥有陆上池塘。同时,在两类渔民尚存的使用湖域自然保有各类野生淡水鱼、虾、甲鱼、贝类等其它动植物资源。

(2) 物质资本要素。I类与 II类渔民无法从事捕捞养殖活动后,原先具有捕捞功能的渔船无法继续使用,禁渔湖域设置的围网、网箱、网箔等养殖、捕捞器具丧失了使用价值,小型的水产加工设施也处于闲置状态。I类渔民仍可利用具有居住功能的渔船, II类渔民则在陆上拥有房屋以及池塘养殖捕捞器具、机动拖拉机、三轮车等其他农业生产工具。对于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等一系列耐用消费品的拥有情况, II类渔民总体上优于 I类渔民。同时,两类渔民共同拥有道路、水利、通讯、医疗、教育等基本基础设施。

(3) 金融资本要素。渔民拥有的金融资本要素主要表现为家庭金融性资产与外界融资管道两大方面,东平渔民家庭收入具体表现为:稳定的渔业正常生产经营带来的收入、陆上耕作业收入、务工经商以及社会公共服务带来的工资性收入、亲缘业缘群体及组织机构给予的转移性收入、金融产品投资获益形成的收入。同时,外界融资管道包含:渔民家庭正常需求后剩余家庭收入所形成的储蓄、渔民拥有的各类债券与股票、购买的商业保险、来自于金融机构的贷款等。总体看,金融资本要素持有方面,两类渔民并无较大差异,但持有的种类, II类渔民多于 I类渔民。

(4) 人力资本要素。东平湖渔民由于长时间生产生活在湖面(尤其是 I类渔民),且多为中老年(80.25%),恶劣的环境使该部分群体正在或已形成较为严重的身体疾病(风湿、关节炎、皮肤病等),健康状况堪忧。退湖上岸后,由于脱离了原有严峻的外界环境,身体健康可能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与加强。但从文化层面上看:多数渔民受教育水平处于小学或初中的阶段(77.81%),只有少部分为高中学历(10.23%),其余均为文盲(11.96%),因此整体而言文化水平偏低。渔民的生产技能:农作物耕种技术、成熟的淡水养殖与捕捞技术、各类水产品的初步加工、一般家畜的养殖、少数 II类渔民具有特种养殖技能(狐狸、水貂以及食用菌等)以及其它技能。心理状况:渔民整体处于社会底层,而 I类渔民更是典型的弱势群体,他们脱离原有环境后已经表现出焦躁、不安、抑郁等负面心理能量,更多的渔民将未来生计的希望寄托在政府与代际之间,“等、靠、要”的思想尤为盛行。

(5) 社会资本要素。渔民所拥有的社会资本种类大致可分为政策性资本、家庭亲缘、业缘、以及社会组织团体。政策性资本可以理解为政府机构

为使区域永续发展而制定的一系列经济社会开发措施,对于东平县而言,近年来当地政府大力推进旅游强县计划,开发旅游度假资源,同时,借助南水北调等工程大力扶持农村集体经济,对于退湖渔民而言,无疑是利好的发展机遇。而家庭亲缘与业缘

则是扮演基本相同的角色,都是在生计断裂时,可以给予困难渔民帮助的社会资本。社会组织团体诸如本地或外来投资的企业、公司等,他们的介入,可以有力地吸纳退湖产生的多余劳动力,解决其生计问题。

表 2 断裂期内渔民生计资本要素识别

编号	生计资本类型	要素构成	
		I 类	II 类
1	自然资本	尚可利用的湖域 尚可利用的沿岸滩涂 尚可利用的湖中小岛 尚可利用湖域存有的各类野生淡水鱼、 虾、甲鱼、贝类等其它动植物资源	尚可利用的湖域 陆上承包少量耕地 陆上承包的林地 尚可利用湖域存有的各类野生淡水鱼、 虾、甲鱼、贝类等其它动植物资源 陆上池塘及其附属物
		/	/
2	物质资本	具有居住功能的渔船 尚可利用的渔业养殖与捕捞工具 丧失捕鱼功能的渔船 少量的家庭耐用消费品	居住房屋 池塘养殖捕捞器具 机动拖拉机、三轮车等其它农业生产工具 家庭耐用消费品
		道路、水利、通讯、医疗、教育等基本基础设施	道路、水利、通讯、医疗、教育等基本基础设施
3	金融资本	仍在经营渔业的收入 外出务工经商收入 参与社会公共服务收入 家庭亲缘转移性收入 邻里业缘及组织机构转移性收入 金融产品投资性收入 家庭储蓄、股票、债券、保险、贷款等	仍在经营渔业的收入 陆上耕作业收入 外出务工经商收入 参与社会公共服务收入 家庭亲缘转移性收入 邻里业缘及组织机构转移性收入 金融产品投资性收入 家庭储蓄、股票、债券、保险、贷款等
		/	/
4	人力资本	劳动体力 较低的受教育水平 成熟的淡水养殖与捕捞技术 水产品初步加工技术 一般家畜的饲养 建筑装修、开车、理发等其它技能 负面心理状态占主导	劳动体力 较低的受教育水平 成熟的淡水养殖与捕捞技术 陆上耕作技术 水产品初步加工技术 一般家畜的饲养 少数渔民具有特种养殖技能 建筑装修、开车、理发等其它技能 负面心理状态占主导
		/	/
5	社会资本	地方政府推行经济发展政策 家庭亲缘关怀 邻里扶持 本地或外来投资的盈利性组织 非政府组织	地方政府推行经济发展政策 家庭亲缘关怀 邻里扶持 本地或外来投资的盈利性组织 非政府组织
		/	/

3. 断裂期内生计资本变动轨迹

在现代文明的一般环境下,生计断裂本身具有一定的生命周期,严格意义上只是一个时间段概念,它的产生与运动大致经历“形成期——稳定期——消退期”三个重要阶段,三个阶段生计资本的变动方向组成整体断裂期内变动轨迹。东平退湖渔民经历生计断裂期同样遵循以上规律,其“形成期”即为退湖期,“稳定期”为对原有生计资本的依赖期,而“消退期”则是新生计系统重建前的恢复适应期。

(1) 退湖期生计资本的变动方向。政府禁渔通告的颁发标志着渔民退湖的开始,在收归捕捞养殖器具,渔船靠岸等一系列动作完毕后标志着退湖期的结束。由于退湖前生计系统的稳定性,渔民整体生计资本质量呈稳步上升趋势,政府的禁渔通告发布时,生计资本质量运行至最高位,并且开始发生拐变,形成拐点,随着收归养殖捕捞器具的进行,生计资本整体质量剧烈下滑至某一低位点。

(2) 依赖期生计资本的变动方向。完全停止对原有承包湖域的养殖与捕捞开始,直至放弃对原

有生计模式的依赖为止,整段范围内,渔民的生计资本要素将一直保持着低位徘徊状态,与此同时,由于仍然保有未丧失的其它生计资本要素,因此退湖渔民的基本生存需求将得到最低限度的满足,一般情况下不会发生生计完全崩溃的极端情况。

(3)重建适应期生计资本的变动方向。脱离对原有生计的依赖时点开始,到形成新的生计系统时点为止,在此范围内,一方面旧有生计资本与尚未成熟的新生计资本相互制约,另一方面,新的生计资本更能适应新的生计系统环境。这样,此阶段生计资本整体走向呈缓慢“爬坡式”上升趋势,由依赖期的低位点逐渐跃升至一定的高位点。当经历此阶段并基本适应新的生计环境后,退湖渔民整体生计资本质量开始正常地稳步上升,此时也标志着生计断裂的结束。

### 三、转型对策:可供操作的替代方案

#### 1. 应把握的切入点

东平湖不同类型渔民个体对生计断裂的感知与应对方式存在差异,结合前文对生计断裂实质的阐述、断裂期内生计资本要素的识别及其变动趋势分析,笔者认为应当首先以渔民群体归类应对、重建关键性生计资本、挖掘剩余生计资本能量、压缩生计断裂期这四个着眼点为前提,在此基础上阐述技术性策略。

(1)渔民群体归类应对。在建立替代生计时,不同类型的渔民归类处理使转型方案具有针对性,东平湖Ⅰ类、Ⅱ类渔民的生计资本要素存在一定的差异,表现在两类渔民在自然、物质、金融以及人力资本要素的保有上均具有各自的独特性,在寻求替代方案时,这些差异构成不可忽略的前提性条件,因此,在不同的环境背景下将群体归类分别加以对待,避免“一刀切”,提高生计转型效率。

(2)重建关键性生计资本。关键性生计资本决定着生计系统的运行状态与模式,单靠渔民寻求与重建“新”的生计资本的成本高于在“旧”的系统内巩固已有生计资本的成本,极易产生对“旧”生计系统的路径依赖,不仅导致受影响渔民的固步自封,进而也有可能使其生计持续恶化。同时,需要特别说明的是,退湖的不可逆转以及东平湖区人地矛盾突出的环境下,“重建”不可能是简单的“恢复”,而是摆脱依赖,对新的生计资本要素的寻求,并努力对已丧失的生计资本要素进行替代,构建具

有转型效果的新的生计运行系统。

(3)挖掘剩余生计资本能量。在“旧”与“新”并存的状态下,那些未受影响生计资本反而可能由于内外条件的变化效力有所增强,这是一种不能忽视的伴随消极性的“断裂”而产生的意外收获,对于如何开发利用这部分生计资本“新环境”下潜在的能量,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左右生计断裂的破坏程度以及生计转型的质量。

(4)压缩生计断裂期。生计断裂期的出现具有一定的必然性,它的时间长短预期没有固定并精确的测量方法,但可以通过渔民自身调整与外界刺激双重渠道加强个体的自我感知能力,清晰地意识自身所处断裂期的相应阶段,并鼓励其尽快度过断裂期。压缩断裂期的时间长度,需要有相应的制度储备,同时也应当诱导渔民个体的积极性,以此缩短不必要的断裂滞留。

#### 2. 外部支持系统构建

人类由于求生本能,生计断裂使渔民个体的主动调整与改变成为必然,但任何调整与改变总是嵌入在外界整体的背景环境下进行,脱离外部的支持,这种调整与改变在程度与效果上将微乎其微。因此,需要在政策、组织、人力等层面构建支持。

(1)退湖渔民补偿安置政策的弥补。每项公共政策的推出都需要预计产生的后果并加以弱化不良影响,东平湖渔民退出渔业养殖捕捞活动行为缘于地方政府禁渔《通告》,政策本身在对湖泊生态环境示好同时,对渔民却提出了挑战,渔业损失未得到补偿,渔民生计也丧失了保障。因此需要政策制定者树立长远眼光,及时进行退湖渔民补偿安置政策的弥补,在兼顾补偿与安置的前提下,更加注重对替代生计做出的政策安排以及对渔民的扶持力度。

(2)社会组织团体功能的启动。一方面由于东平湖区具有良好的比较优势,地方在发展旅游、特种养殖、规模种植等方面取得较大成效,在此背景下成长起来的诸如企业、公司或农民经营合作社等盈利性组织机构在吸纳东平本地剩余劳动力就业方面具有较大的潜力。另一方面,培育渔民团体的互助自救意识,转变保守封闭的思想观念,强化自身优势,积极利用外界资源,开发退湖渔民合作团体,提高整体的抗风险能力,促进渔民生计的转型。

(3)多元化技能的定制。资源依赖型的生计模式使得渔民技能单一,丧失湖域使用权后,原先

捕捞养殖技能失效,适用技能的缺失无法在市场环境下找到契合的谋生手段,因此需要政府与企业联合对渔民进行多元化的技能培训,这种技能培训不能是盲目的,要做到渔民意愿与市场需求两方面的兼顾,使多元化的技能培训成为一种定制型培训。渔民技能的转型培训成本采取“受益者付费”原则,建议由政府、企业与渔民个体共同承担,渔民个体承担部分可以先由企业代为支付,政府则给予企业政策与税收方面的暂时性优惠。

### 3. 方向定位

明确切入点以及构建外部支持系统后,退湖渔民最终的生计转型需要定位具体方向。在东平湖区现有自然资源与社会经济发展状况的前提下,可供选择的生计转型方向有:

(1) 休闲渔业——“农家乐”。东平县近年来大力倡导发展以“水泊梁山”为主题的水浒文化旅游项目,而东平湖区则是“八百里水泊”唯一现存地,拥有非常丰富的旅游资源与游览价值,与此同时,随着城市居民整体收入水平的提高,东平湖生态度假观光业近年来也蓬勃兴起,这就为退湖渔民进行休闲农业,创办“农家乐”提供了稳定的游客来源。同时,“农家乐”集餐饮、住宿、垂钓等多位一体的综合性娱乐形式,可充分吸纳退湖渔民。

(2) 现代化农业示范项目。东平县目前正着力发展有机蔬菜、蟹香大米深加工、绿化苗木培育、核桃以及中草药种植等高效生态农业。蓬勃兴起的农村产业化载体<sup>[23]</sup>为退湖渔民多样化生计选择提供现实有利条件。这些新兴的农业发展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潜力,退湖渔民通过一定的技术培训,可以进行生产活动。

(3) 禽类养殖。东平湖区饲草、饲料资源丰富,畜禽养殖业前景广阔,一方面湖区近年来兴起麻鸭、水貂、貉、狐狸等特种动物养殖,该类养殖附加值高,销路广,有一定的技术要求,另一方面,奶牛养殖业基地也初具规模,两者对有相应技能储备的退湖渔民具有吸引力。

(4) 食用菌种植加工。东平湖区另一特色产业为食用菌种植、培育及加工。包含黑木耳、银耳、香菇、金针菇以及海鲜菇菌种的培育种植及加工,销售辐射京津与长三角经济区,市场前景十分广阔。而目前,东平食用菌种植加工业急缺采摘、分拣及包装工人,这些工种只需简单培训即可上岗,应对退湖渔民加以鼓励,完成生计转型。

(5) 机械工具加工。除农业外,东平湖区本地

具有一定的机械加工制造业基础,主要以船用铁锚、梅花扳手的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为主,同时,以公司运作形式得到快速的发展。对于退湖渔民而言,退出渔业养殖,进入机械工具加工制造业同样是一条可选择的转型方向。

(6) 公益性服务及其它。一方面,该措施主要针对那些未受过正规教育,身体素质、技能水平又无法满足劳动力市场的基本需求的“40、50”渔民群体,政府可以通过购买简单的公益性服务岗位让退湖渔民再就业,满足其正常的生计水平。另一方面,也可主动吸纳一部分渔民家庭中年轻且学历文化水平较高的群体参与村民自治与合作社管理,改善整个家庭的生计状况。当然,生计转型方向的多样化不仅局限于上述情况,还包括继续利用尚未丧失的湖域进行捕捞养殖、单纯依靠外界救济、自主创业以及外出务工等其它多种多样的生计转型方向。

## 四、结语

事实表明,东平湖生态环境的改善在实际过程中已经造成了以湖为生的捕捞养殖渔民生计的断裂,本文倾向于将这种断裂定义为生计资本“模块”变化造成生计系统功能性的障碍。因此,了解断裂期内渔民所拥有的生计资本要素并且准确把握其在该阶段内整体的变动趋势成为解决其生计困境的前在性条件,使得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出系统性的生计转型对策成为可能。我们寻求的这种生计转型策略一方面需契合地方的实际情况,另一方需要具备对原有生计系统的替代功能,生计的转型并不是对原有生计系统的简单恢复,而是在原有剩余生计资本的前提下重建新的生计系统。当然,本文在生计断裂的实质分析以及生计资本量化研究方面仍存在不足之处,留待进一步深入研究与探讨。

###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0:58-59.
- [2] Michael M. Cernea. 移民与发展——世界银行移民政策与经验研究[M]. 南京:河海大学出版社, 1996:10-11.
- [3] 孔令强, 施国庆. 水电工程农村移民入股安置模式初探[J]. 长江流域资源与环境, 2008(2):185-189.
- [4] 刘家强, 罗蓉, 石建昌. 可持续生计视野下的失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研究——基于成都市的调查与思考[J].

- 人口研究 2007(7):27-34.
- [5]李小云,董强,饶小龙,等.农户脆弱性分析方法及其本土化应用[J].中国农村经济,2007(4):32-39.
- [6]胡初枝,黄贤金,陈志刚,等.被征地农民可持续性生计评价初步研究[J].中国土地科学,2008(8):43-53.
- [7]成得礼.对中国城中村发展问题的再思考——基于失地农民可持续生计的角度[J].城市发展研究,2008(3):68-79.
- [8]信桂新,阎建忠,杨庆媛.新农村建设中农户的居住生活变化及其生计转型[J].西南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2(2):122-130.
- [9]黄建伟,喻洁.失地农民关键自然资本的丧失、补偿及其对收入的影响研究——基于七省一市的实地调研[J].探索,2010(4):86-92.
- [10]赵靖伟.农户生计安全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J].社会科学家,2011(5):102-117.
- [11]陈传波,丁士军.对农户风险及其处理策略的分析[J].中国农村经济,2003(11):66-71.
- [12]吕建华,郑洁.对我国围海造地管理中失海渔民利益补偿问题的探究[J].中国行政管理,2013(6):46-49.
- [13]朱晓莉,杨正勇.上海淀山湖水源保护区渔民转业转业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J].农业技术经济,2008(3):107-112.
- [14]M Cetra, M Petrere Jr. Small-scale Fisheries in the Middle River Tocantins, Imperatriz (MA), Brazil [J]. *Fisheries Management and Ecology* 2001(2):153-162.
- [15]鲍谦,黄硕琳.我国渔民“失海”问题的研究[C].2011年中国水产学会学术年会论文集摘要集,2011:600.
- [16]殷文伟,陈静娜,李隆华.沿海失海渔民补贴政策之效果研究[J].中国渔业经济,2008(2):31-36.
- [17]张兴祥.城乡一体化与失地农民、失海渔民的转移就业问题——以福建省厦门市为例[J].厦门特区党校学报,2011(6):31-35.
- [18]鲍谦,黄硕琳.中国渔民“失海”现状的分析研究[J].海洋开发与管理,2012(9):39-42.
- [19]赵景辉,杨子江,曾省存,等.我国渔民增收机制探讨[C].2011年中国水产学会学术年会论文集,2011:599.
- [20]董晓清.沿海开发背景下失海渔民可持续生计的困境与构建路径——以江苏省沿海开发为例[J].江西农业学报,2013(3):127-130.
- [21]Chambers R, Conway G R. Sustainable Rural Livelihoods: Practical Concepts for the 21st Century [R]. Brighton UK: Institute of Development Studies, 1992: 296.
- [22]纳列什,辛格乔,纳森,吉尔曼.让生计可持续[J].国际社会科学杂志,2000(11):123-128.
- [23]刘永飞,徐孝昶,许佳君.断裂与重构:农村的“空心化”到“产业化”[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3):16-22.

(责任编辑:李良木)

## Fracture and Substitution: Transformation of Lost Lake Fishermen's Livelihood

SHI Guoqing, WANG Chen

(National Research Center for Resettlement, Hohai University, Nanjing 211100,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field survey of some fishing villages of the Dongping Lake, Shandong Province, and drawing on sustainable livelihood theory, the paper analyzed the nature of lost lake fishermen's livelihood due to the lak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identified the capital elements of various forms of livelihood during the stage of the disruption, and found out the trend of changes in the holistic livelihood capital quality. The paper delved into the external support system of policy, organization and human resources as well as the diversified orientation of substituted livelihood needed by lost lake fishermen's at the disrupted stage by means of four countermeasures of fishermen grouping management, reconstructing key livelihood capital, excavating surplus livelihood capital energy, and compressing the livelihood disruption stage. All those efforts aimed at sustaining the lost lake fishermen's livelihood, guaranteeing the smooth improvement of Dongping Lake ecology, dissolving social contradictions and risks, and promoting the healthy development of soci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the lake district.

**Key words:** Lost Lake Fishermen; Livelihood Disruption; Substitution; Livelihood Transition